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5-022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以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倍轻松”）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635万元，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与发展需要，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第三方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相对于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同意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深圳市维克胜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200	0.51	17.42	96.60	0.25	不适用
	重庆轻松小镇科技有限公司	120	0.31	0	0	0	不适用
	深圳市轻松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600	1.53	0	0	0	不适用
	小计	920	2.35	17.42	96.60	0.25	不适用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浙江轻松优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00	0.55	96.34	551.04	0.51	不适用
	BREO HOLDING LIMITED	15	0.01	0	4.22	0.004	不适用
	蕲春倍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0.09	0	0	0	不适用
	小计	715	0.65	96.34	555.26	0.514	-
合计	-	1635	-	113.76	651.86	-	-

注：1.本次预计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之日止。

2.上表中占同类业务比例=该关联交易发生额/2024年度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3.表中数据为不含税金额。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深圳市维克胜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200	96.60	因产品结构调整，需求下降
	小计	200	96.60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浙江轻松优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00	551.04	市场需求变化
	深圳市轻松元宇科技有限公司	1,000	0	关联方采购需求变化
	BREO HOLDING LIMITED	40	4.22	关联方采购需求变化
	小计	2640	555.26	/
合计	-	2840	651.86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深圳市维克胜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维克胜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方利军
成立日期	2014-05-28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田心社区同富裕工业区9栋201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及配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移动电源、充电器、手机保护套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医疗保健类产品及配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国内外电子商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箱包制造；皮革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倍轻松软件开发有限公司持股12%

2.浙江轻松优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轻松优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海波
成立日期	2024-02-20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三维智汇中心2幢802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家用电器销售；电工器材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家电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玻璃仪器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品销售；保健用品（非食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化妆品零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传统香料制品经营；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品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直饮水设备销售；模具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软件外包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体育健康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制造；食用农产品零售；中草药收购；农副产品销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持股49%，且对经纬担任其监事

3.深圳市轻松元宇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轻松元宇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温雪妮
成立日期	2019-09-23
注册资本	222.22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盐田社区银田工业区28栋337
经营范围	人工智能技术、云计算、物联网软硬件系统及相关设备的研发、销售；电子商务平台的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以上均为大数据技术的研发；健康养生管理咨询；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以上各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电子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虚拟现实设备制造；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动漫游戏开发；艺术品代理；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	公司持股22.9997%

4.BREO HOLDING LIMITED.

公司名称	BREO HOLDING LIMITED.
公司编号	6125827
成立日期	2016-10-04
注册地址	新西兰惠克兰市霍布森维尔劳伦森路4号4单元
经营范围	保健器材、电子保健器材、健身器材、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医疗器械软件及相关配件的销售及网络销售
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倍轻松持股49.00%

5.蕲春倍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蕲春倍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明星
成立日期	2024-09-19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李时珍医药工业园区蕲艾产业发展示范园滨河路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	公司持股40.00%

6.重庆轻松小镇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重庆轻松小镇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温雪妮
成立日期	2023-12-04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龙兴镇卓越路19号(集群注册)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联网技术研发；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电子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软件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品销售；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虚拟现实设备制造；动漫游戏开发；艺术品代理；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通过轻松元宇间接持股22.9997%

7.深圳市轻松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轻松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吕晓波
成立日期	2024-09-30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42层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物联网应用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网络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软件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居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传统香料制品经营；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家用电器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贸易代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市场营销策划；礼仪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防火封堵材料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光电子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	公司持股49.00%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根据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订单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5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购买原材料和销售产品等，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平、自愿原则，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属于正常性业务，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上述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公司本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5-023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倍轻松”）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上述决议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分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可滚动使用）。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知识产权质押、票据质押贷款、存款质押贷款、保理、信用证、项目资金借款等品种。

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具体融资金额、期限、业务品种等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结果及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分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上述综合授信可能需要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分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无偿担保，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为母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无偿担保，也可能需要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以资产、股权、收费权进行抵押或质押，担保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保证等。

为了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内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申请及提供担保事宜，并签署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上述额度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5-025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轻松”或“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04月27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19楼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04月10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金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2024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五）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导致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非关联监事人数未达到全体监事人数的二分之一，监事会无法对该议案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满足公司持续发展及资金流动性的需要，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十一）审议了《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周亚萍、尹威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十二）审议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周亚萍、尹威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0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5-028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倍轻松”）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上述议案，但因两位监事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表决结果，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4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勇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2年4月29日至2022年5月8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示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5月1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2年5月16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披露了《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及《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23）。

5、2022年5月16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2022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2年5月16日为授予日，以27.4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4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41.6072万股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披露了《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以及《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至授予日）。

7、2025年4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2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该议案。

二、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1、因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各归属期业绩考核不达标，公司各激励对象不满足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归属条件，因此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全部作废。

2、作废数量

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47.8000万股（包含因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而相应调整的70.8000万股），并由公司作废。其中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8.2500万股（包含因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而相应调整的56.6429万股），预留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9.5500万股（包含因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而相应调整的14.1572万股）。

三、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各归属期业绩考核不达标，公司各激励对象不满足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归属条件，因此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作废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作废的原因及数量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5-029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倍轻松”）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上述议案，但因两位监事需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表决结果，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3年5月24日至2023年6月2日，公司内部公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无反馈记录。

4、2023年6月3日，公司披露《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3年6月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6、2023年6月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7、2023年9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23年9月22日，公司披露了《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9、2025年4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3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该议案。

二、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1、因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各归属期业绩考核不达标，公司各激励对象不满足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归属条件，因此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全部作废。

2、作废数量

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71.8935万股（包含因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而相应调整的49.1124万股），并由公司作废。

三、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各归属期业绩考核不达标，公司各激励对象不满足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归属条件，因此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全部作废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作废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激励计划》及《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就本次作废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尚需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5-030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快报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